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稅務政策與管理辦法

- 第一條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因應稅務治理之國際趨勢，貫徹稅務法規遵循，落實企業永續發展、提升股東價值，及善盡本公司社會責任，並加強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同仁謹守稅法，特訂定「稅務政策與管理辦法」(以下簡稱本政策)，俾利遵循。
- 第二條 本政策適用範圍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該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下稱子公司)，但子公司若已公開發行或子公司另有規定者，則不適用本政策。凡子公司作業內容有影響本公司整體財務或稅務數字者，均應遵循本政策。
- 第三條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承諾作為良好世界公民，依各國法規繳納稅賦，並支持政府推動促進企業創新、研究發展及經濟成長的各項措施及租稅改革，同時考慮商業營運、集團聲譽及風險控管，追求永續價值及善盡社會責任。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所秉持之稅務政策如下：
- 一、承諾遵循所有營運所在國家之稅務法規及其立法精神，於期限內完成申報並按時繳納稅負，並以進行稅務監督治理
 - (1)備妥國別報告、集團主檔報告、關係人移轉訂價報告等國際稅務治理文據要求。
 - (2)不以避稅為目的將利潤移轉至低稅率地區，或使用避稅天堂等低稅率國家進行租稅規劃。
 - (3)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承諾從事商業活動具有營運實質或合理商業目的，不利用不具商業實質性之租稅結構。
 - 二、移轉訂價：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關係人移轉訂價係以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之「跨國企業與稅捐機關移轉訂價指引」為框架，執行時以常規交易原則 (arm's length principle)為遵循原則。
 - 三、資訊透明：財務報表及稅務資訊之揭露應遵循相關規定及準則要求處理。
 - 四、互信尊重及誠實溝通關係：建立與稅捐稽徵機關互信尊重及誠實溝通之聯繫，適時進行稅務議題溝通及釋疑，並維持和諧良好關係。
 - 五、審慎評估及影響：重大交易及決策皆遵循相關法令，並審慎評估稅務相關風險及影響。
 - 六、提升稅務專業素質及人才培訓：培養並提升稅務人才之專業能力，以利隨時掌握稅務法規變化並評估影響，並快速擬定因應的決策。
- 第四條 稅務治理相關組織及權責：
- 一、董事會為本公司稅務管理之最高決策與監督單位，負責稅務治理政策之核定，確保稅務治理政策有效運行。
 - 二、本公司稅務管理由稅務處負責，由財務長執行監督及向董事長報告稅務治理事項，確保稅務風險之有效管理。
 - 三、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會計部門為負責各類稅務工作之執行單位。
 - 四、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辦理各類稅務申報時，應依分層授權負責並取得適當核決權限之核准。
 - 五、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務必詳細審查並妥善保留計算底稿及憑證等資料，以供本公司完整備存或外部主管機關調閱。
 - 六、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應審慎評估各項重大交易及決策之稅務影響，並得視業務需要，委任或諮詢外部專業稅務、法務顧問之意見。註：稅務項目包含

但不僅限於營利事業所得稅、所得基本稅額、未分配盈餘稅、增值稅(或商品和服務稅)等間接稅、移轉訂價、國內外扣繳稅款、其他各項稅捐與行政救濟爭訟議題等。

第五條 為確保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稅務相關議題之處理方式一致，暨各項稅務意見、規劃或架構係符合第三條之原則，各子公司辦理以下業務或發生下方事件時，除依該子公司分層負責辦理外，並應同時知會本公司權責單位。本公司得視情況參與、要求各子公司配合提供資料或提出改善措施。

一、股權變動。

二、併購或重大國內外事業架構規劃、處分及稅務決策。

三、重大交易之稅務意見和規劃，及稅務決策或風險評估。

四、與外部稅務機關重要或可能有爭議之往來溝通(不含例行性更正、無爭議、無風險、單純提供公司資料之情況)。

五、與會計師溝通重大稅務議題或爭議。

六、經外部機關稅務調查或可能有違反稅法之風險。

七、國內外事業或投資發生重要稅務議題或爭議。

八、其他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稅務議題。

第六條 本政策因應國際與國內法令之變革，應適時檢視與修正，其他未盡事宜，悉依主管機關及本公司相關規定辦理。

第七條 本公司應每年度至少一次向永續發展暨資安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稅務治理情形。

第八條 本政策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第九條 本政策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訂定。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一一四年八月十二日。